

##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陈小英女士的通知，获悉其将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#### 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
陈小英	是	10,800,000	2017-07-05	2019-4-12	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6.62%

#### 2、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陈小英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 40,568,47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65%；其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10,557,733 股，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26.02%，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0.69%。

### 二、备查文件

股票质押回购提前购回交易申请表

特此公告。

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4月16日